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要求，为更加真实、准确反映公司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及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对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52,323,939.40 元。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情况说明
信用减值损失	6,441,111.00	对应收款项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存货跌价损失	45,882,828.40	存货可变现净值与成本孰低的原则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52,323,939.40	

上述 2023 年半年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额及其对公司相关财务指标的影响未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信用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

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并采用三阶段模型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3) 采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00
1-2 年	30.00
2-3 年	80.00
3 年以上	100.00

2、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依据及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 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 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 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 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为人民币 52,323,939.40 元, 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经审核, 监事会认为: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本着谨慎性的原则, 对 2023 年半年度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 相关计提公允、科学、合理, 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

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相关规定，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况。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特此公告。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